

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次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 61,328,616.85 元。现将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概述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审慎性原则，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 61,328,616.85 元。

资产名称	项目	2023 年度计提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823,064.9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87,876.87
	小计	26,510,941.85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286,586.16

	商誉减值损失	28,531,088.84
	小计	34,817,675.00
合计		61,328,616.85

二、单项金额较大的减值损失情况说明

（一）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计提的相关依据和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客户款项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可收回性作出最佳估计，按账龄对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划分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龄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6个月-1年（含1年）	5.00
1—2年（含2年）	20.00
2—3年（含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2）计提的原因及计提金额

2023年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5,823,064.98 万元。其中单项计提坏账损失 24,883,893.54 元，主要系部分应收款项收回可能性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对应直接相关的应收账款余额按照 50% 计提坏账准备；组合计提与转回坏账损失净额 939,171.44 万元，主要系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商誉减值损失

1、商誉形成过程及往年计提减值情况

2017年11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控股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现金方式收购股权及增资取得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51%的股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中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将购买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上述事项形成了107,784,832.59元的商誉。

公司每年度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2019年度，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的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174号），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71,814,947.96元。

2021年度，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组合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2]沪第0570号），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7,438,795.79元。

2、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包括食品加工项目资产组、冷库项目资产组。

单位：元

项目	食品加工项目	冷库项目
商誉账面余额①	30,433,950.02	77,350,882.57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29,134,928.24	50,118,815.51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1,299,021.78	27,232,067.06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1,248,079.74	26,164,142.86
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⑤=③+④	2,547,101.52	53,396,209.92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80,068,117.25	126,791,053.92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⑦=⑤+⑥	82,615,218.77	180,187,263.84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回收金额）⑧	80,067,688.57	126,787,718.79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	2,547,530.20	53,399,545.05

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1,299,021.78

27,232,067.06

2、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包括食品加工项目资产组、冷库项目资产组。其中：

食品加工项目：公司管理层认为食品加工项目市场前景不明朗，未来不考虑继续投资建设该项目，该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的。

冷库项目：冷库项目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该资产组自经营起未来5年收益预测，按照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的。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以及采用的能够反映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折现率，分析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 重要假设及依据

①假设国家现行有关法律、宏观经济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亦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②假设资产组业务按照现有的经营目的、经营方式持续经营下去，其收益可以预测；

③假设在建资产组能按预期投入运营，在未来经营期限内，按照既定的业务类型、经营模式及生产能力开展业务并持续经营，其经营状况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④假设资产组所在地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财税政策无重大变化。

(2) 关键参数

项目	关键参数				
	预测期	预测期销售收入增长率	稳定期销售收入增长率	利润率	税前折现率 (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冷库项目	2024年-2028年	在预测期从53.27%逐渐下降至16.02%	稳定期维持2029年预测收入	根据预测的收入、成本、费用等计算	9.60%

比较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

誉的减值损失。

根据公司聘请的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天津骏和实业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4]第 1000 号），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06,855,407.36 元，低于含商誉资产组账面价值 262,802,482.61 元。公司本期确认商誉减值损失 28,531,088.84 元，其中归属于本公司应确认的商誉减值损失 28,531,088.84 元。

三、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6,510,941.85 元和资产减值损失 34,817,675.00 元，共计 61,328,616.85 元，计入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损益，影响报告期内利润总额 61,328,616.85 元。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能客观、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政策规定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后，更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事宜。

特此公告。

上海黎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